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廖真瑜
電話：03-5248168
傳真：03-5237325
電子信箱：05208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建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7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8010825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109年國中教育會考考試日期訂於109年5月16、17日(星期六、日)，請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國立科學工業園區實驗高級中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教務處 108/07/15 12:05



1080005326

無附件